



# 香港青少年軍總會

## HONG KONG ARMY CADETS ASSOCIATION

### 全城攜「守」基本法 簡介文件

#### 發展背景

本會作為青少年制服團體，一直致力於培養香港年輕一代承擔起建設香港、服務人群的责任，為社會作出貢獻。本會致力提高香港年輕一代對一國兩制方針及基本法的認識和培養守法意識。

#### 計劃目的

計劃旨在讓青年人對基本法有更全面的認識和瞭解與一國兩制的關係，通過不同種類的活動，鼓勵他們積極主動參與各項盛大活動，從而充實自己，以提高社會大眾對「一國兩制」方針及《基本法》的認識和支持。另外，計劃亦會邀請其他社會團體及機構參與，鼓勵各界就如何進一步推廣《基本法》進行研究工作。

#### 計劃大綱

➤ 本次活動的計劃將分為以下兩部份：

##### 第一部份活動：全城攜「守」基本法—學術比賽

- 2021年9月-10月期間舉行；
- 學術比賽內容包括：徵文、標語創作及短片創作；
- 活動安排請見附件。

##### 第二部份活動：全城攜「守」基本法—嘉年華暨頒獎典禮

- 舉行日期：2021年11月14日；
- 當日會有各項競技活動包括：基本法知識問答比賽、大樓定向、障礙賽及攤位設置。同日亦會舉行學術比賽及其他項目的頒獎典禮；
- 詳情容後公佈。



# 香港青少年軍總會

## HONG KONG ARMY CADETS ASSOCIATION

### 全城攜「守」基本法—學術比賽 活動安排

1. 截止日期：2021年10月19日

2. 活動流程：

- 初選：由全城攜「守」基本法學術比賽籌委會就每個比賽項目於各個組別中分別選出10份作品作為入圍作品。
- 總選：學術比賽評審委員會各比賽項目評審就每個組別的入圍作品評分，並挑選出冠軍、亞軍及季軍。

3. 比賽項目及參賽資格：

每名參賽者只可就每項比賽項目遞交一份作品。徵文比賽及標語創作比賽分為少年組、青年組及公開組，僅限以個人形式參賽；短片創作項目則設青年組及公開組，參賽者可選擇以個人或不多於四名成員的團隊形式參賽。

比賽項目	組別	年齡
徵文	少年組	8-12歲
	青年組	13-17歲
	公開組	18歲或以上
標語創作	少年組	8-12歲
	青年組	13-17歲
	公開組	18歲或以上
短片創作	青年組	13-17歲
	公開組	18歲或以上



# 香港青少年軍總會

## HONG KONG ARMY CADETS ASSOCIATION

#### 4. 活動顧問團隊：

顧問姓名	職銜
譚惠珠女士，大紫荊勳賢， GBS, CBE, J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li></ul>
范徐麗泰女士，大紫荊勳賢， GBS, CBE, J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委員</li><li>勵進教育中心理事會主席</li></ul>
梁愛詩女士，大紫荊勳賢，J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前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li></ul>
林定國先生，SC, J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資深大律師</li></ul>

#### 5. 學術比賽評審委員會委員：

比賽項目	評審委員姓名
徵文比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陳卓禧 校長</li><li>鄧飛 校長</li><li>文詩詠 校長</li><li>畢錦龍 校長</li><li>穆家俊 老師</li></ul>
標語創作比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孔美琪 博士 BBS, JP</li><li>彭韻僖 律師</li><li>施志勁 校長</li></ul>
短片創作比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劉偉恆 導演</li><li>李子良 導演</li><li>詹家俊 先生</li></ul>



# 香港青少年軍總會

## HONG KONG ARMY CADETS ASSOCIATION

### 學術比賽細節

#### 比賽主題及項目細則

#### 1. 徵文

比賽主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基本法與我；或</li><li>• 五星紅旗下的香港</li></ul>
參賽資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少年組（8-12歲）</li><li>• 青年組（13-17歲）</li><li>• 公開組（18歲或以上）</li></ul>
作品規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字數（包括標點符號）要求：<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少年組 500 字以內；</li><li>○ 青年組 1,000 字以內；及</li><li>○ 公開組 2,000 字以內。</li></ul></li><li>• 語言：中文。</li><li>• 參賽者需使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將作品謄寫於附於參賽表格後的原稿紙上，字體須端正清晰。</li></ul>
評審準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內容</li><li>• 意念及主題表達（清楚、正確表達「一國兩制」及《香港基本法》的資訊）</li><li>• 結構</li><li>• 修辭及文法</li><li>• 字體及標點</li></ul>



# 香港青少年軍總會

## HONG KONG ARMY CADETS ASSOCIATION

### 學術比賽細節

#### 比賽主題及項目細則

#### 2. 標語創作

<b>比賽主題</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一國兩制；或</li><li>• 高度自治；或</li><li>• 權利與義務。</li></ul>
<b>參賽資格</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少年組（8-12歲）</li><li>• 青年組（13-17歲）</li><li>• 公開組（18歲或以上）</li></ul>
<b>作品規格</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字數限制：30字以內（不包括標點）。</li><li>• 語言：中文，英文或中英混合。</li><li>• 參賽者需將作品謄寫於一張A4紙大小的白紙上，作品形式、大小、字體及書寫方式不限，歡迎具創意的作品。</li><li>• 參賽者必須在參賽表格上列明作品名稱，並附上不多於200字的設計概念介紹。</li></ul>
<b>評審準則</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結構/語言美感</li><li>• 意念及主題表達（清楚、正確表達「一國兩制」及《香港基本法》的資訊）</li><li>• 創意</li></ul>



# 香港青少年軍總會

## HONG KONG ARMY CADETS ASSOCIATION

### 學術比賽細節

#### 比賽主題及項目細則

#### 3. 短片創作

<b>比賽主題</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以宣傳及推廣基本法為目的</li></ul>
<b>參賽資格</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可選擇以個人或不多於4人的隊伍參與</li><li>青年組（13-17歲）</li><li>公開組（18歲或以上）</li></ul>
<b>作品規格</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拍攝一段短片，題目及方式不限，可以是：<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分享：如生活趣事、個人反思等</li><li>創作：如舞步、故事、歌詞、說唱（RAP）、動畫等</li></ul></li><li>必須切合主題，但形式不限；</li><li>構思、拍攝及製作短片者必須為參賽隊伍成員，但演員身份不限；</li><li>片長：2-4分鐘；廣東話，英語及普通話均可接受；</li><li>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作品，賽前未經發佈或未參加任何形式的比賽；</li><li>參賽檔案儲存格式須為MPEG、AVI、MOV或MP4；</li><li>短片解像度必須為1080p或以上；</li><li>檔案名稱：“姓名 參賽組別 短片創作”（例：陳大文 青年組 短片創作）；</li><li>請將影片儲存於USB內，連同填妥的參賽表格一併遞交，所有儲存裝置一經提交將不獲退回；</li><li>參賽者必須在參賽表格上列明作品名稱，並附上不多於200字的設計概念介紹。</li></ul>
<b>評審準則</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內容及演繹方式</li><li>意念及主題表達（清楚、正確表達「一國兩制」及《香港基本法》的資訊）</li><li>創意及邏輯性</li><li>拍攝及製作技巧</li><li>視覺及聲音效果</li></ul>



# 香港青少年軍總會

## HONG KONG ARMY CADETS ASSOCIATION

### 參賽及遞交作品方法

請填妥參賽表格後連同作品：

- i. 郵遞至九龍九龍灣啟業邨啟業道 18 號香港青少年軍總會 全城攜「守」基本法學術比賽負責人收（信封面註明全城攜「守」基本法學術比賽、參賽項目及組別），郵遞參賽資料以郵戳日期為準，郵寄前請確保郵資充足，以免郵遞延誤；或
- ii. 親身遞交至九龍九龍灣啟業邨啟業道 18 號香港青少年軍總會，辦公時間為星期一至五早上 9 時至下午 6 時。

如學校或機構需要進行大量報名，請致電 2357 0555 與全城攜「守」基本法學術比賽負責職員聯絡作進一步處理。



# 香港青少年軍總會

## HONG KONG ARMY CADETS ASSOCIATION

### 獎項及評分

1. 每個比賽項目的各組別均設冠軍、亞軍、季軍之得獎者均會獲大會頒發獎杯、獎狀及現金券並獲邀出席頒獎典禮；

名次	獎項		
	徵文	標語創作	短片創作
冠軍	獎杯乙個 現金券港幣 300 元 優勝證書乙張	獎杯乙個 現金券港幣 200 元 優勝證書乙張	獎杯乙個 現金券港幣 500 元 優勝證書乙張
亞軍	獎杯乙個 現金券港幣 150 元 優勝證書乙張	獎杯乙個 現金券港幣 100 元 優勝證書乙張	獎杯乙個 現金券港幣 350 元 優勝證書乙張
季軍	獎杯乙個 現金券港幣 100 元 優勝證書乙張	獎杯乙個 現金券港幣 80 元 優勝證書乙張	獎杯乙個 現金券港幣 200 元 優勝證書乙張

2. 所有參賽者將於參加之比賽結束後獲發參與證書，所有獎項及證書一經領取，如有損壞或遺失，將不獲補發；
3. 如得獎者未能出席頒獎禮，本會於頒發日期起計算，為閣下之獎項保留一個月，如未能於一個月內取回之獎項均不予保留及補發；
4. 未能親身或授權人到本會領取者，若要求郵寄獎項，需另付行政費用及郵費。





# 香港青少年軍總會

## HONG KONG ARMY CADETS ASSOCIATION

### 條款及細則

1. 參賽作品必須符合作品基本規格。
2. 參賽作品及有關設計概念的簡介一經遞交，參加者不能修改、調換或要求退還。
3. 參賽作品不得包含暴力、淫褻或不雅內容。
4. 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不可抄襲或請他人代筆。
5. 參賽作品不可包含或引用任何公司或實體的任何名稱、產品或服務，或任何協力廠商的商標、標識或作任何品牌、產品或服務的推廣。
6. 參加者必須保證其作品未曾以任何形式作公開發表，且不會侵犯任何版權或知識產權。如參賽作品曾參加其他比賽，參加者須確定有關作品版權不屬於任何機構。如參賽作品產生任何版權糾紛，均由參加者自行承擔所有法律責任，一概與主辦及協辦機構無關。
7. 參賽作品一經遞交，其版權將歸主辦機構所有。參加者須同意本會可隨時為任何目的展示、複印、複製、使用或修改其參賽作品，而本會無須通知參加者或向參加者支付任何費用。
8. 參加者同意並接受主辦及協辦機構以任何形式刊載、公開展示其作品及將有關作品製作成任何物品，例如於公開展覽會、本會的網站、社交網站、流動應用程式及出版物中公開展示或刊載；將有關作品製作成紀念品、月曆及宣傳品等。
9. 主辦機構保留採用參賽作品全部或部分設計的權利，參加者不得異議。
10. 主辦機構有權不接受任何不恰當或不符合比賽主題和規格的參賽作品，如懷疑參賽作品侵犯他人知識版權或請他人代筆，有權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
11. 主辦機構保留可以相近價值獎品取代任何獎品的權利，無須事前通知。
12. 主辦機構更改比賽項目及獎項的權利，無須事前通知。
13. 參加者需應主辦機構邀請，參與比賽相關的宣傳活動。
14. 評審結果以評審委員會的決定為準，參加者必須遵從評審委員會的決定，對評審結果不得異議。
15. 參加者必須同意並遵守本比賽的所有規則、條款及細則。
16. 所有參與比賽籌備及執行工作的人士均不得參加是項比賽，包括但不限於籌備小組成員，評審委員會成員，以及上述人士的直系親屬。
17. 主辦機構保留解釋及修訂本比賽的規則及參賽表格所列載的所有其他條款及細則的權利，參加者不得異議。
18.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18 及 22 條，以及附表 1 第 6 原則，參加者有權查閱和更改個人資料，並可獲得參賽表格上所填報個人資料的副本乙份。